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曾靜怡

電話：3322101#7418

電子信箱：chingyie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宋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4003956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40039560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以下簡稱國教署）辦理

「114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臺灣手教師第2期培訓及認證
實施計畫」，請貴校踴躍薦派教師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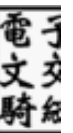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教署114年4月30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45701300號函
辦理。

二、「臺灣手語」已定為國家語言，依「國家語言發展法」規
定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自111學年度起由國
民小學、國民中學及高級中等學校一年級開始實施。為廣
續培育臺灣手語師資，爰辦理本計畫。

三、國教署已委請國立嘉義大學辦理旨揭計畫，第2期培訓報名
日期為即日起至114年6月1日（星期日），參與培訓之學員
符合規定條件者，方可取得臺灣手語教師合格證書。相關
資訊摘要如下（餘詳見附件）：

（一）報名資格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（含特殊教育學校）編制
內現職正式教師（不含代理；代課教師），1校以薦派1



教務處 114/05/05 10:38



1140003081

有附件

人為原則。

(二)報名方式：

- 1、有意願且符合參訓對象之教師，請填具報名表（實施計畫附件二）並先至網頁（<https://forms.gle/si3TxxpNjnxEMcfb6>）填寫報名基本資料，經學校核章後於114年5月23日（星期五）前寄（送）達本局（國小教育科）承辦人。
- 2、公告錄取名單：預計114年6月9日（星期一）前公告，實際公告日詳國立嘉義大學特殊教育教學研究中心首頁最新公告區（<https://website.ncyu.edu.tw/cset>），並以電子郵件個別通知錄取與否。

(三)本計畫開班說明會訂於114年6月18日（星期三）下午6時，以線上會議方式（會議連結：<https://s-l-teach-ncyu-112.webex.com/s-l-teach-ncyu-112-tc/j.php?MTID=m2e250da84a0d94cd0e3ca8dc40b9f187>）辦理，請參訓教師依時參與說明會，恕不個別通知，若當日不克參加，說明會資料將公告於國立嘉義大學特殊教育教學研究中心網站（網址：<https://website.ncyu.edu.tw/cset>）供參。

(四)對培訓及認證事宜有疑問者，請洽國立嘉義大學(特殊教育教學研究中心)，聯絡電話(05)2068101、(05)2068102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裝



訂



線